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印发重庆市推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 更新和技术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

渝经信规范〔2024〕15号

各区县（自治县）经济信息委，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经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现将《重庆市推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4年7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推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和 技术改造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加快推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坚持鼓励先进淘汰落后、坚持标准引领有序提升、坚持供需两侧统筹推进，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降低能源消耗为目标，以大规模设备更新为抓手，以数字化转型、绿色化升级、本质安全提升为重点，支持企业积极运用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开展技术改造，实现软硬件一体化更新，持续推动先进产能比重提升，加速形成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全面建设“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提供有力支撑。

到 2027 年，力争实现工业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5% 以上，工业技改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达 40%，规模以上工业

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重点行业能效基准水平以下产能基本退出，主要用能设备能效基本达到节能水平，本质安全水平明显提升，创新产品加快推广应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高。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推广先进设备应用**。针对工业母机、化工、工程机械等生产设备整体处于中低水平的行业，加快落后低效设备替代，重点开展服役超过 10 年的机床及纯碱等老旧化工装置淘汰退出和更新改造。针对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智能终端、动力电池等生产设备整体处于中高水平的行业，鼓励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更新一批高技术、高效率、高可靠性的先进设备，提高优质产品供给能力。在化工、船舶、电子等重点行业，围绕设计验证、测试验证、工艺验证等中试验证和检验检测环节，加快更新一批检验检测先进设备。聚焦有色、化工、建材、电力、机械、航空、船舶、轻纺、电子、汽车等重点行业，深入实施“万项技改行动”。到 2027 年，累计实施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8000 个，带动设备更新改造 5 万台（套）以上，退出老旧设备 2 万台（套）以上。

（二）**加快引导制造业数字赋能**。聚焦“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以生产作业、仓储物流、质量管控等环节为重点，推动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增材制造装备、工业机器人、工业控

制装备、智能物流装备、传感与检测装备等通用智能制造装备更新改造。推动制造业与人工智能、5G、数字孪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在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全过程开展智能化升级，建设一批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加快工业互联网、物联网、5G等新型网络基础设施规模化部署，鼓励工业企业内外网改造。到2027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超过90%和75%，新认定400个数字化车间、40个智能工厂。

(三)深入推进绿色装备替代。推动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提升，开展重点用能单位产品设备能效诊断，鼓励企业采取融资租赁、节能效益分享等模式，与节能服务公司开展节能设备和技术改造合作。对照《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年版）》，支持水泥、化工、有色、建材、钢铁等重点领域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升级，引导重点领域企业实施一批产线设备协同更新改造项目，推动企业开展锅炉、电机、变压器、空调机组、空压机、换热器、泵等重点用能设备更新改造，加快淘汰能效未达到准入水平的设备，优先支持更换能效达到先进水平的高效节能设备，2027年新增高效节能变压器占比达到80%以上，新增高效节能电机占比达到70%以上。到2027年，全市工业重点领域建成产能全部达到能效基准水平，能效标杆水平产

能保持在 30%以上。

（四）重点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推动化工、民爆等行业反应器（釜）、精馏塔、机泵、换热器、储罐等装置实施安全改造，降低老旧装置工艺风险大、动设备故障率高、静设备易泄漏等潜在风险。提升民爆行业本质安全水平，以推动工业炸药、工业电子雷管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为重点，以危险作业岗位无人化为目标，实施推动工业炸药、工业电子雷管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加大安全技术和装备推广应用力度。重点对工业炸药固定生产线、现场混装炸药生产点及现场混装炸药车、雷管装填装配生产线等升级改造。推广应用先进适用安全装备，加大安全装备在重点领域推广应用，在全社会层面推动安全应急监测预警、消防系统与装备、安全应急智能化装备、个体防护装备等升级改造与配备。围绕工业生产安全事故等重点场景，推广应用先进可靠安全装备。到 2027 年，更新服役超过 10 年化工老旧装置设备 500 台（套）。

三、工作举措

（一）全面增强三方支撑能力。推动需求侧与供给侧双向互通、市场侧与政府侧协调联动，构建形成“线上+线下”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以数智赋能、创研赋能、生态赋能、平台赋能、金融赋能为导向，建设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线上平台，提供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仓储物流、云网安全、工业终



端、行业大模型应用等各类数字化转型产品和诊断评估、供需对接、信息安全等一站式数字化转型服务，扩大技术改造第三方服务源头供给。迭代建设一批线下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赋能载体，布局数字化转型工具、试验性产线、智能装备、软件产品、系统解决方案等元素，建成集科普教学、场景体验、产品展示、培训实训、供需对接等功能于一体的场景化载体。依托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引导第三方机构面向中小企业共性需求，推广应用一批“小、快、轻、准”的解决方案，有效降低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围绕一体实现技术工艺、产品体系、产品质量、产业链条、经济效益“五个优化”，鼓励第三方机构研发定制化解决方案。

(二)加快培育技术改造生态。持续实施智能制造诊断评估、绿色生产水平评估等专项行动，构建“咨询评估+实施优化+金融配套+后续评价”闭环工作推进体系，增强企业技术改造精准性和主动性，加快提升制造业骨干企业质量效益和市场竞争力。支持领军、链主企业全面开展未来工厂建设，通过构建“一链一网一平台”，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开展协同改造，打造链网平台工厂，实现大中小企业全面融通发展。吸引更多研发设计单位、工业互联网平台、智能制造及绿色制造综合解决方案商等转型支撑机构来渝布局，提升全市技术改造方案供给能力。



(三) 加大财政金融政策支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的有关政策，用好国家工业企业设备更新相关财税、金融政策，鼓励重大项目争取国家超长期国债资金支持。加快落实“‘技改专项贷’二十条政策措施”“金融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五条政策措施”“技改九条”等政策措施，综合运用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贷款贴息、担保费补贴、融资租赁贴息等财政金融政策，加大对技术改造项目的支持力度，提升企业技术改造积极性。动员指导条件成熟的区县积极参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申报国家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争取国家技术改造相关资金支持。鼓励各区县制定专项政策，通过奖励、补贴、贴息等多种方式，支持本地区企业加快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

四、实施保障

(一) 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重庆市制造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由市经济信息委设立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工作专班，统筹谋划推进工业企业设备更新改造工作。各区县要强化责任意识，把设备更新工作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细化工作目标，落实工作举措，确保设备更新改造工作取得实际成效。市级有关部门要立足自身职责，主动靠前服务，为工业企业设备更新改造提供良好环境和便利条件。

(二) **加大设备供给**。围绕大规模设备更新领域，支持引导设备生产企业扩大生产规模、提升设备质量、增加设备品种型号，为大规模设备更新提供充足优质的设备供给。充分发挥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购首用和保险补偿政策作用，促进重大技术装备新产品的研发创新和推广应用。

(三) **强化供需对接**。充分发挥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作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促进技术改造供需对接。通过举办对接会、现场会、巡回活动等不同形式活动，加强设备更新政策宣传，拓宽供需对接渠道。推动各区县对辖区规上工业企业和规下专精特新等高成长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意愿及进度安排进行常态化、全覆盖“扫街”摸排，编制形成区域技术改造五年滚动计划和年度改造计划并推动实施。

(四) **严格督查考核**。建立“工业投资及技术改造赛马比拼”工作机制，按季度对各区县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投资情况、项目开工情况等通报，对赛马比拼末位的地区加强督促整改。充分利用工业经济“抓项目、促增效”双周现场调度机制，开展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工作的督促指导。